

商标初步审定公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第二十八条之规定，下列商标初步审定，予以公告。异议期限自2024年07月14日至2024年10月13日止。

第 76674004 号

申请日期 2024年01月29日

商 标



申 请 人 云南东达电梯有限公司

地 址 云南省文山壮族苗族自治州文山市开化街道环城西路学府商业街小区5幢122号

代理机构 沧州包公策知识产权服务有限公司

核定使用商品/服务项目

第7类：楼梯升降机；电梯门；电梯操作装置；升降设备；升降机操作装置；升降装置；电梯（升降机）；起重机